



## Blue Mo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3)

### 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附註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sup>(附註2)</sup> \_\_\_\_\_ 股普通股(「股份」)

登記持有人，茲委任<sup>(附註3)</sup> 股東週年大會(定義見下文)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夏慳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4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其任何續會)(「股東週年大會」)，按以下指示就該等決議案投票，如無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4)</sup>	反對 <sup>(附註4)</sup>
1.	省覽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6港仙。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a) (i) 重選羅秋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重選顏文玲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i) 重選胡野碧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新股份。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7.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有關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所購回股份的數目。		

日期：2024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附註5及6)</sup>：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登記於閣下名下的全部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股東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出席、發言，並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決議案的「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決議案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酌情就以上所載以外而於大會上適當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主管人員或正式授權人簽署。
- 如為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就有關本公司股份親自或委派受委代表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持有人)，但如有一位以上的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出席並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本公司股份排名首位的登記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回論。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